

#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

本行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有关要求，特此披露以下关联交易信息。

### 关联交易季度合并披露

#### 一、服务类关联交易-收取咨询费

##### 1.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行自 2009 年开始向关联方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提供市场信息咨询并收取相应的咨询费。

##### 2.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2022 年第 3 季度，我行咨询费收入为人民币 2964.77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比例约 1.71%。

#### 二、服务类关联交易-费用支出

##### 1.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行关联方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向我行提供信息技术、人事、费用支付等服务并向我行收取服务费。

##### 2.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2022 年第 3 季度，我行服务费用支出为人民币 28.30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比例约 0.02%。

#### 三、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 存款

##### 1.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行吸收摩根士丹利集团下属机构的定期存款。

##### 2.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名称	币种	存款发生日	存款到期日	存款期限	存款利率 (%)	存款金额 (元)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 (上海) 有限公司	CNY	7/28/2022	1/27/2023	6M	1.43	19,067,013.78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 (上海) 有限公司	CNY	7/28/2022	1/27/2023	6M	1.43	105,927,854.40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 (上海) 有限公司	CNY	7/28/2022	1/27/2023	6M	1.43	52,963,927.19
摩根士丹利商务咨询 (上海) 有限公司	CNY	7/28/2022	1/27/2023	6M	1.43	12,711,342.52
摩根士丹利资产服务咨询 (中国) 有限公司	CNY	8/5/2022	8/4/2023	1Y	1.65	44,174,761.79

第三季度累计总额：人民币 234,844,899.68

备注：

1) 我行关联交易委员会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批准下列关联方存款额度，在额度内的存款不需要进行逐笔审批。

- 单笔交易本金（人民币）1 年及以下定期存款：不超过 3 亿，利率 $\leq$ 5%，或活期存款：不超过 15 亿，利率 $\leq$ 1%
- 交易本金余额（人民币）定期存款：不超过 10 亿，且 活期存款：不超过 20 亿

2) 我行 2022 年第三季度发生的关联方存款金额均未超过上述限额。

#### 四、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 外汇即期交易

##### 1.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我行外汇即期关联交易主要来自几家关联方日常的结汇业务，均为美元/人民币的即期交易。

##### 2.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交易时间	客户名称	银行买入 (货币)	银行买入(金额: 美 元)	汇率	银行卖出 (货币)	银行卖出(金 额: 元)
7/21/2022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USD	391,979.00	6.738300	CNY	2,641,272.10
7/21/2022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USD	414,264.00	6.738300	CNY	2,791,435.11
7/21/2022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USD	8,647,492.00	6.738300	CNY	58,269,395.34
7/21/2022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USD	992,109.00	6.738300	CNY	6,685,128.07
7/22/2022	摩根士丹利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USD	541,964.00	6.728600	CNY	3,646,658.97
8/18/2022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USD	341,037.00	6.756500	CNY	2,304,216.49
8/18/2022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USD	411,734.00	6.756500	CNY	2,781,880.77
8/18/2022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USD	963,791.00	6.756500	CNY	6,511,853.89
8/19/2022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USD	11,016,471.00	6.782700	CNY	74,721,417.85

8/19/2022	摩根士丹利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USD	674,797.00	6.782700	CNY	4,576,945.61
9/20/2022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USD	638,540.00	6.989100	CNY	4,462,819.91
9/20/2022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USD	478,657.00	6.989100	CNY	3,345,381.64
9/20/2022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USD	1,057,331.00	6.989100	CNY	7,389,792.09
9/20/2022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USD	9,504,798.00	6.989100	CNY	66,429,983.70
9/21/2022	摩根士丹利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USD	616,816.00	7.018200	CNY	4,328,938.05
10/24/2022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USD	402,151.00	7.228000	CNY	2,906,747.43
10/24/2022	摩根士丹利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USD	410,575.00	7.228000	CNY	2,967,636.10
10/24/2022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USD	10,281,787.00	7.228000	CNY	74,316,756.44
10/24/2022	摩根士丹利管理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USD	1,175,202.00	7.228000	CNY	8,494,360.06

第三季度累计总额： 美元 48,961,495.00。

备注：

- 1) 本行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批准了与摩根士丹利集团下属公司进行的外汇即期关联交易，对单笔交易金额（交易名义本金）不超过等值 2 亿美元和全部未结清余额（交易名义金额）不超过等值 10 亿美元的外汇即期关联交易，不需要逐笔进行事前审批。我行已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向珠海银保监分局报备了上述的关联交易。
- 2) 我行 2022 年第三季度发生的外汇即期关联交易金额均未超过上述限额。

## 五、授信类关联交易-关联银行资金拆借交易

### 1.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行向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拆放资金

交易币种：美元

## 2.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方名称	交易起始日	交易终止日	资金用途	交易金额 人民币 (万元)	对上季末 资本净额 占比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7-07	2022-07-14	同业拆借	34173.40	19.7%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7-14	2022-07-21	同业拆借	28399.20	16.4%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7-21	2022-07-28	同业拆借	28414.42	16.4%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7-28	2022-08-04	同业拆借	28430.09	16.4%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8-04	2022-08-11	同业拆借	28449.15	16.4%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8-11	2022-08-18	同业拆借	28468.31	16.4%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8-18	2022-08-25	同业拆借	28487.59	16.4%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8-25	2022-09-01	同业拆借	28506.94	16.4%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9-01	2022-09-08	同业拆借	28526.56	16.4%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9-08	2022-09-15	同业拆借	28546.36	16.5%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9-15	2022-09-22	同业拆借	7099.80	4.1%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9-22	2022-09-29	同业拆借	7104.80	4.1%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2022-09-30	2022-10-10	同业拆借	7099.80	4.1%

备注：

- 1) 美元/人民币汇率：7.0998，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人民币 17.35 亿。
- 2)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是我行原股东，为商业银行。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银行机构与境内外关联方银行之间开展的同业业务、外资银行与母行集团内银行之间开展的业务可**不适用**本条第一款所列比例规定（即银行机构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银行机构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银行机构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和本办法第十四条重大关联交易标准。”因此本行与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有限公司的资金拆借业务无需按照重大关联交易的要求进行逐笔披露，我行将每季度进行合并披露。